

114 年（1 月至 12 月）工作計畫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中華民國 114 年 8 月 12 日

目錄

壹、工作計畫提要.....	1
貳、工作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4
參、工作計畫內容.....	9

壹、114 年工作計畫提要

本計畫依據法務部 114 年施政方針要項及法務部矯正署「專業熱忱、公義關懷、追求卓越、創新價值」之工作核心價值，配合預算、上級重要指示及本監業務需要而編定，以提升矯正專業效能，展現人權公義新象，持續推動獄政革新，其重點內容如下：

- 一、積極管理提升行政效能，便捷服務流程，強化服務品質，提供優質之便民服務，維護矯正機關良好形象。
- 二、為提升機關透明度與信賴度，擬加強協助並宣導外部視察，增進社會對本機關之支持與認同。
- 三、積極推廣、耐心協助民眾申辦「行動接見」及各類接見之資訊更新，使民眾及收容人知悉申辦相關訊息，並製作輔助民眾申辦「行動接見」之操作流程，發送予收容人寄回親屬，且於本監網站公布相關資訊。
- 四、配合政府推動「政府資訊公開法」，落實機關資訊公開制度，便利人民共享及公平利用政府資訊，保障人民知的權利，增進人民對公共事務之瞭解及信賴與監督。
- 五、加強平時考核及研究發展，提升人事績效及人員考核，強化預算執行成效，落實公文電子化管理，持續提升矯正業務創新及行政效率。
- 六、充實機關便民服務網路資訊，強化社區服務、敦親睦鄰及守望相助工作，以及加強電話禮貌宣導、遠距接見與電話預約接見等事項，提升服務品質。
- 七、加強環境整潔與美化，落實推動節能減碳及清淨家園工作。
- 八、提升「獄政系統」暨相關子系統之建構連線，加強各類系統資料管理與運用，提高統計資料之準確度並落實資訊安全稽核、防毒防護工作及充實本監全球資訊網站內容。
- 九、辦理風險管理（含內部控制）作業宣導，詳細向同仁說明內部控制（含內部稽核）之重要性及實施作法，俾獲取共識及支持。
- 十、不定期檢視機關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制度，督導各科室落實執行風險管理（含內部稽核）工作，並定期或不定期進行查核。
- 十一、落實兩公約之實施，利用勤前集會與常年教育時加強同仁宣導，以維護收容人之人權保障。
- 十二、加強公務機密維護觀念提升，防貪除弊廉潔行政作為，並落實端正政風各項方案。

- 十三、加強調查分類與個案分析，確實實施數位影像建檔傳輸，強化更生保護輔導與性侵害收容人出監後能順利銜接社區處遇。
- 十四、審慎辦理收容人累進處遇，收容人相關進分、停止計分及核算起進分標準表等工作，並依照監獄行刑法、行刑累進處遇條例及署頒受刑人違反紀律之累進處遇分數統一裁量基準表等標準辦理。
- 十五、依法辦理假釋及維持或廢止假釋、撤銷假釋、重罪不得假釋等作業；遴聘相關專家學者為本監假釋審查會外聘委員，使假釋程序更為公正、客觀。
- 十六、遵循署頒「科學實證之毒品犯處遇模式計畫」及各類處遇收容人相關資料建置工作，追蹤執行成效，落實本監收容人三階段處遇考核作業。
- 十七、結合社會資源、充實教化文康活動，舉辦收容人懇親及藝文活動，以提升收容人心靈淨化、變化氣質，促其改過自新，避免再犯。
- 十八、加強「收容人自殺防治處遇計畫」之實施，辦理生命教育壓力調適班課程，用以舒緩其情緒，進而提升其身心靈之健康。
- 十九、辦理收容人短期職業訓練，增加自營作業項目，提高作業收入。
- 二十、與合作醫療院所持續辦理矯正機關內二代健保相關醫療就診，提供收容人完善之醫療與健康照護處遇。依監獄行刑法及矯正署函示辦理監內各項衛生保健業務，強化監內傳染病控管，提升公共衛生品質。另落實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二期規劃完善精神病人出監通報作業，並持續推動容人自主健康管理。
- 二十一、落實執行新修正之監獄行刑法及各授權辦法，更新戒護輔助器材及設施，確實辦理「業務評比」業務陳報表之各指標項目工作。
- 二十二、「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為當前法務部重要政策，賡續推動反毒政策，以人為中心的毒品防制新思維，引進醫療資源協助治療與輔導工作，提升反毒成效。
- 二十三、辦理「提升矯正機關自營作業績效實施方案」，持續推展「一監所一（數）特色」目標，並朝降低成本、提高效率、創造利潤及市場需求導向之方向行銷規劃，以提高收容人作業績效。
- 二十四、賡續推動向短期自由刑收容人宣導及鼓勵得分期繳納或向更生保護會貸款繳納易科罰金事宜，俾以有效紓減收容人數。
- 二十五、提升收容人伙食品質，強化副食品查驗作業，並調整飲食習慣及保健觀念，提供低鹽少油伙食，俾維護收容人身心健康及生活照護。
- 二十六、增進管理人員專業能力，強化值勤技巧，知己知彼確實掌握收容人動態，

落實有效管理，圓滿解決收容人各項問題。

二十七、定期辦理多元性別教育訓練及宣導活動，尊重多元性別差異，消除性別歧視，促進性別地位之實質平等。加強推動並將性別主流化相關議題列入同仁教育訓練課程。

貳、工作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度工作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類	項	預算來源及金額	備考
		法務部（矯正署）預算 （單位：新台幣仟元）	
壹、一般行政		107,298 千元	
一、監獄行 政管理 業務	（一）加強業務協調聯繫。	相關科目項下勻 支	
	（二）強化分層負責。		
	（三）加強推行工作簡化。		
	（四）加強文書管理及公文時效管制。		
	（五）加強為民服務。		
	（六）外部視察業務。		
二、人事管理 業務	（一）貫徹合法用人、人事制度公正、公平、客觀。	相關科目項下勻 支	
	（二）加強員工平時考核，力求獎懲公正、公平、賞罰嚴明。		
	（三）整飭公務紀律，提倡正當休閒活動，激勵員工士氣。		
	（四）推動「知識經濟」學習、教育訓練進修，提升人力素質。		

	(五) 實施「性別主流化」員工教育訓練，辦理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性騷擾及性侵害防治等課程。		
三、會計業務	確實執行預算，加強內部審核	相關科目項下勻支	
四、統計業務	(一) 獄政系統統計個案資料維護。	相關科目項下勻支	
	(二) 編制公務統計報表。		
	(三) 定期發布統計資料。		
	(四) 增進統計服務。		
	(五) 推動資訊業務並落實資安作業。		
	(六) 加強人員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五、政風業務	(一) 防貪業務。	相關科目項下勻支	
	(二) 肅貪業務。		
	(三) 維護業務。		
貳、行刑業務			
一、調查分類業務	(一) 加強收容人調查分類資料與個案分析，俾為研訂個別處遇計畫處遇之依據。	相關科目項下勻支	
	(二) 加強辦理收容人資訊與數位影像建檔及傳輸。		
	(三) 加強辦理更生保護工作視個案需求四方連結轉介安置、受刑人子女就學補助及落實收容人未成年子女照顧協助需求調查。		

	(四) 加強結合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台東就業中心辦理轉介就業、轉介職業訓練相關活動。	相關科目項下勻支	
	(五) 強化性侵害及家暴收容人身分辨識、移送輔導治療，及出監後順利銜接社區處遇。		
	(六) 強化兒童及少年性剝削受刑人身分辨識、通報及宣導。		
	(七) 持續辦理家庭支持與援助家庭方案。		
二、教化業務	(一) 審慎辦理假釋及維持或廢止假釋、撤銷假釋、重罪不得假釋。	相關科目項下勻支	
	(二) 推動生命教育及品格教育，辦理自殺防治相關方案。		
	(三) 落實受刑人累進處遇考評。		
	(四) 加強特殊收容人輔導；引進專業人士入監輔導。		
	(五) 加強列管及違規收容人輔導。		
	(六) 辦理法治教育及修復式司法相關議題。		
	(七) 辦理酒駕(癮)收容人處遇實施計畫。		
	(八) 辦理科學實證之毒品犯處遇模式計畫。		
	(九) 定期辦理文康活動。		
	(十) 加強社會資源並引進各類志工協助教化工作的推展。		
三、作業業務	(一) 積極辦理委託加工作業。	相關科目項下勻支	
	(二) 加強辦理自營作業項目。		
	(三) 開辦職業訓練。		
	(四) 多元就業媒合方案。		

四、衛生業務	(一) 疾病預防。	相關科目項下勻支	
	(二) 醫療照護(含健康監獄推動及實踐計畫)。		
	(三) 精神疾病與慢性疾病收容人控管。		
	(四) 環境衛生。		
	(五) 藥品管理與尿液檢驗。		
五、戒護業務	(一) 戒護安全及檢查。	相關科目項下勻支	
	(二) 收容人生活管理措施。		
	(三) 加強自殺防治二級和三級預防之戒護管理。		
	(四) 管理人員常年教育。		
	(五) 防火、防暴、防脫逃及緊急醫療之應變演習。		
	(六) 加強視同作業收容人管理。		
	(七) 建立完整之名籍資料及加強科室協調，以利發揮輔助管教受刑人之功效並落實名籍管理工作。		
	(八) 強化物品保管設施，落實監視管制、政風稽核及庫房安全保護措施，加強辦理金錢保管業務及查核作業。		
六、總務業務	(一) 加強宿舍設施檢修及環境清潔，俾以提升同仁住宿生活品質；並強化敦親睦鄰工作。	相關科目項下勻支	
	(二) 加強財產物品之管理與盤點。		
	(三) 加強收容人副食品之驗收及炊事環境衛生，藉以改善提升收容人伙食品質。		
	(四) 改善收容人給養並嚴密收容人伙食管理業務。	法務部矯正署按季撥款	

	(五) 落實檔案管理計畫、充實檔案庫房設備及推廣檔案應用服務。	相關科目項下勻支	
	(六) 加強公文電子化作業。		
	(七) 改善職員辦公廳舍環境或其他相關設施。		
	(八) 落實消防、高壓電定期檢測及機具保修工作。		
	(九) 督促各項採購執行進度、品質，並避免弊端產生，確實執行政府採購業務		
矯正業務		107,298 千元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千元	
合 計		107,298 千元	
預算來源說明： 一、依據「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度法定預算額度說明表」辦理。 二、預算員額：職員 70 人，駐衛警 2 人，技工 0 人，駕駛 2 人，工友 2 人，專案約僱人員 2 人，聘用人員 1 人，約用人員 1 人，合計 80 人。 三、車輛數量：中小型汽車 5 輛，機車 6 輛，電動機車 1 輛。 四、房屋面積：9842.19 平方公尺。 五、核定收容員額：362 人。			

參、工作計畫內容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度（1 月至 12 月）工作計畫目次表		
類	項目	頁數
壹、一般行政	一、監獄行政管理業務	第 11 頁
	（一）加強業務協調聯繫。	第 11 頁
	（二）強化分層負責。	第 11 頁
	（三）加強推行工作簡化。	第 11 頁
	（四）加強文書管理及公文時效管制。	第 11 頁
	（五）加強為民服務。	第 12 頁
	（六）外部視察業務	第 15 頁
	二、人事管理	第 15 頁
	三、會計業務	第 18 頁
	四、統計業務	第 18 頁
	（一）強化統計功能	第 18 頁
	（二）加強資訊安全	第 19 頁
	五、政風業務	第 20 頁
	（一） 防貪業務	第 20 頁
	（二） 肅貪業務	第 21 頁
	（三） 維護業務	第 21 頁

貳、行刑業務	一、 調查分類業務	第 23 頁
	二、 教化業務	第 26 頁
	三、 作業業務	第 34 頁
	四、 衛生業務	第 38 頁
	五、 戒護業務	第 43 頁
	六、 總務業務	第 55 頁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壹、 一般行政	一、 監獄行政管理業務	（一） 加強業務協調聯繫	強化協調功能提高行政效率。	（1）每月月初舉行監務委員會一次，隨時檢討各項行政工作缺失，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定期追蹤，期能順利推展各項行政業務。 （2）平時加強業務協調聯繫，就有關業務不斷檢討改進，提高行政效率。		一、 依據本監 114 年度法定預算額度說明表。 二、 各工作項目所需經費在年度預算內，本摺節原則覈實檢討辦理。
		（二） 強化分層負責	各科室均依分層負責明細表職責劃分，確實貫徹分層負責制度。	（1）依分層負責明細表貫徹實施。 （2）根據實際情況檢討修正分層負責明細表。		
		（三） 加強推行工作簡化	推行節能減紙運動，提升行政效率及施政品質。	（1）簡化工作表格及手續。 （2）公文處理依分層負責明細表辦理，致力精簡。 （3）推動公文電子交換作業，以落實公文減量，提升整體行政效能及施政品質。		
		（四） 加強文書管理及公文時效管制	加強文書管理及公文時效管制，提高文書作業及公文處理績效，達到質量並重之要求。	（1）督促承辦人員對於文書管理確實遵照「文書處理手冊」內規定辦理。 （2）配合公文管理系統之推動，要求各科室將所承辦之公文，確實依公文管理系統之規定電腦建檔，達到公文稽催管制之目的。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五) 加強為民服務	1. 訂定本監「114 年度服務躍升執行計畫」，據以執行各項為民服務工作。 2. 加強敦親睦鄰工作。	(3) 追蹤公文處理時效，提高公文處理績效。 遵照行政院 106 年 1 月 9 日院授發社字第 1061300008 號函頒「政府服務躍升方案」(「肆、具體措施」所列六大項 22 子項之工作項目)暨國家發展委員會 114 年 1 月 14 日函頒第 8 屆「政府服務獎」評獎實施計畫等相關規定，訂定本監「114 年度服務躍升執行計畫」，秉持「司法為民」之服務理念，透過創新與強化為民服務作為，落實全方位優質服務。 (1) 各科室依該年度「服務躍升執行計畫」所訂之實施要領及推動作法，落實推動各項為民服務工作，每半年陳報服務躍升執行成果報告。 (2) 各科室向同仁宣導該年度「服務躍升執行計畫」所訂之實施要領及推動作法，以求強化為民服務，拉進與民眾距離，改善機關形象。 針對鄰近環境定期派員清潔及維護，另外由機關號召同仁不定時辦理淨灘環境保護活動，加強海域的愛護、在地文化之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3. 完善接見設施，簡化接見流程，協助收容人家屬申辦事宜。 4. 加強辦理行動接見及預約接見事宜，並提升使用率。	認同及敦親睦鄰與社區服務的積極參與。 (1) 提供諮詢服務，改善接見室內部環境，設置桌椅、書報，盥洗室內設置物架，代寫申請書表與標示接見手續流程。 (2) 簡化收容人家屬辦理接見手續，並繪製接見流程及其應注意事項，採隨到隨辦以增加接見效率。 (3) 依據「法務部矯正署所屬各機關接見室改善方案」，以親民、便民、禮民為理念辦理。 (1) 於本監網頁增設「接見服務」專區，提供家屬得於網頁線上申辦「遠距接見」及「電話預約接見」，以便捷接見申請流程。 (2) 落實收容人宣導並請收容人轉知家屬有關申辦事宜。 (3) 配合政策推動辦理同囚共繫遠距接見，協助收容人重建家庭關係，彼此支持與接納。 (4) 於本監網頁公告通訊設備接見種類，積極推廣及協助民眾申辦「行動接見」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5. 加強教育訓練，灌輸為民禮民觀念並摘要講解為民服務工作改進要點，增強為民服務效能。	及各類接見之資訊更新，使民眾及收容人知悉申辦相關訊息，並製作輔助民眾申辦「行動接見」之操作流程，發送予收容人寄回親屬，並於本監網站公布相關資訊。 (5) 於本監網頁增設「與眷同住」專區，提供家屬得於網頁查詢相關規定及線上下載表單以便捷申請流程。 (1) 利用各種集會、勤前教育與管理人員常年教育之機會，灌輸同仁為民服務觀念。 (2) 舉辦為民服務座談會，召集相關單位人員參與討論，交換工作經驗心得，以利改進。		
			6. 為落實推行服務禮貌運動，以整潔服儀、祥和及親切態度服務民眾。	(1) 推動禮貌運動，不定時實施電話禮貌測試，並督促工作人員服裝儀容整齊清潔。 (2) 利用各種集會、勤前教育與管理人員常年教育之機會，灌輸同仁禮貌之觀念。		
			7. 建置單一窗口，並依陳	單一窗口接受民眾陳情案件後，立即依其性質分派各業管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六) 外部視察業務	情性質分派業管科室處理。 1. 協助外部視察小組業務進行。	科室辦理，俾提高處理效率，減少民眾之不便。 (1) 協助外部視察小組每季會議召開相關庶務性工作，並就欲查察之業務協助安排行程及報告資料準備工作。 (2) 依法務部矯正署最新 函示於每年 1 月、4 月、7 月及 10 月之當月 15 日前陳報外部視察報告。		
	二、人事管理	(一) 人事服務	2. 宣導外部視察制度。 1. 貫徹合法用人，人事制度公正、公平、客觀。	依法務部矯正署最新函示宣導外部視察小組制度：利用教輔小組會議及收容人生活座談會時宣導，並張貼於公布欄。另於新收講習時告知，並增列於收容人生活手冊內。 (1) 職務出缺，辦理任用陞遷，除上級調派外，均遵照「公務人員陞遷法」暨「法務部及所屬機關公務人員陞任評分標準表」規定，提請機關甄審委員會審議後，報請上級核派。 (2) 委任以下人員職務代理人案，依據「各機關職務代理應行注意事項」及「行政院暨所屬機關約僱人員僱用辦法」辦理。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2. 加強員工平時考核，力求獎懲公正、公平，賞罰嚴明。	(1) 要求各級主管對所屬確實督導考核，並於每年四月、八月依公務人員平時成績考核紀錄表內容評定各考核項目之等級，俾作為年終考績及升遷參考依據。 (2) 確依「公務人員考績法」、「公務人員考績法施行細則」、「法務部及所屬各機關人員獎懲案件處理要點」、「法務部及所屬各機關人員共同獎懲標準表」、「法務部所屬矯正機關人員獎懲標準表」等相關規定，辦理各級人員獎懲，以達賞罰嚴明，鼓舞工作士氣。		
			3. 整飭公務紀律，提倡正當休閒活動，激勵員工士氣，落實人事服務工作。	(1) 利用各種集會活動，宣導法紀教育及行政革新指示。 (2) 鼓勵員工參與機關社團活動，適時舉辦各項文康活動，調劑員工身心，紓解工作壓力，增進情誼，凝聚向心力。 (3) 結合及運用內外部資源，推動多元管道宣導員工協助方案，落實員工輔導與諮商轉介。		
			4. 推動「知識經濟」學習、教育訓練進修，提	(1) 人員實施職前教育訓練，藉以充實工作知能。 (2) 遴選現職人員參加上級機關辦理之各項訓練、數位學習、座談會暨「終身學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升人力素質。 5. 實施「性別主流化」員工教育訓練，辦理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性騷擾及性侵害防治等課程。	習」課程，邀請專家學者蒞監專題演講，提升機關人員素質。 (3) 購置充實有益身心書刊、雜誌，供同仁研讀及工作參考以汲取新知。 (4) 鼓勵同仁至 e 等公務員學習平台等網站上網數位學習或至民間舉辦與業務相關認證機構學習。 (1) 每年實施「性別主流化」教育宣導課程，消除性別歧視，尊重多元性別差異，提升職員性別平權之觀念。 (2) 遴選現職人員參加上級機關辦理之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性騷擾及性侵害防治等相關課程，利用座談、電影賞析、案例研討工作坊、交流會、集會、社團或讀書會等多元化方式，就本訓練課程之相關議題進行討論。藉以充實相關職能，同時以隨班訓練及網路學習方式進行年度內每員應施以二小時以上之課程訓練為目標。 (3) 成立「性別平等工作小組」及「性騷擾申訴處理調查小組」，並隨時檢視其委員妥適性。 (4) 依法務部 112 年 9 月 7 日法人字第 11208525130 號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三、 會計 業務	會計 審核	確實執行預算， 加強內部審核。	函成立「職場霸凌防治及申訴處理小組」，以建構健康友善之職場環境及避免員工於執行職務時，遭受身體或精神不法侵害，使其安心投入工作。 (1) 加強公務會計及作業基金預算執行績效。 (2) 強化會計憑證資料、報表帳簿之稽核及編製。 (3) 健全財務內部審核與內部控制之機制，經費資源分配及支用透明化，將有限資源做最有效之應用。 (4) 政府採購業務之監辦，注重採購程序之合於法令規定。 (5) 網路傳輸付款資料，提升公款支付時效，加強便民服務措施。 (6) 提升會計管理效能，提供各項財務指標，作為機關業務推動決策參考，發揮會計行政輔助矯正業務之功能。		
	四、 統計 業務	(一) 強化 統計 功能	1. 獄政系統統計個案資料維護。	依照「法務部及所屬機關辦理統計事務應行注意事項」規定，詳實蒐集收容人犯罪等有關資料，充實統計個案資料，並連結獄政系統其他業務系統資料，以提高獄政資料運用彈性，充分提供首長及業務單位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二) 加強資訊安全作業	2. 編製公務統計報表。 3. 定期發布統計資料。 4. 增進統計服務。	參用。 利用統計個案資料庫及相關統計資料，並依照「公務統計方案」規定，查編本機關月報、年報等公務統計報表，並按規定日期陳報。 每月擇取重要統計資料項目，透過網際網路登載於機關網頁，以落實行政資訊公開及便利各界參考。 增強統計品質與統計分析服務等，成為機關推動業務最佳動力。		
			1. 推動資訊業務並落實資訊安全作業。 2. 加強人員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依「法務部及所屬機關資訊安全管理計畫」及「法務部及所屬機關資通安全事件緊急應變計畫」等相關規定辦理以下事宜： (1)維護管理電腦硬體及網路事宜。 (2)維護各應用系統正常運作及程式與資料庫備援作業。 (3)辦理有關資訊安全稽核事宜。 (4)其他相關資訊業務。 每年為同仁舉辦至少 3 小時資訊安全教育訓練，確保同仁對資訊安全有一定認知。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五 、 政風 業務	(一) 防貪 業務	1. 持恆廉潔意識宣導，型塑防反貪意識。 2. 業務專案稽核，機先預警防杜貪瀆。 3. 辦理採購案監辦(驗)作業，嚴謹機關採購作業程序 4. 貫徹「再防貪」作為，動態評估機關廉政風險 5. 召開機關廉政會報，暢通廉政資訊	持續「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宣導，深化同仁守法清廉觀念；落實廉政倫理事件登錄建檔機制，建立機關貪瀆風險防火牆。 掌握機關業務執行現況，針對疑慮業務編組執行專案稽核，就查核所見缺失或漏洞機先預警並研提興革策進建議，防杜貪瀆風險發生。 會同會計單位辦理採購案件之監辦(驗)作業，透過程序監辦強化機關採購過程正當性。 (1) 針對貪瀆及不法案件，積極查辦並對於查察過程所發現之違失情事，協助機關檢討弊失風險，提出改進措施及追蹤管制執行情形，貫徹「再防貪」作為。 (2) 因應機關環境特性及易滋弊端業務及員工風紀，擬訂機關廉政風險評估報告，並定期檢討調整風險業務與人員及相應之控制管理作為。 針對機關反貪、防貪及肅貪業務之實施情形與推動成效，透過定期召開機關廉政會報，促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二) 肅貪業務	交流平臺 落實肅貪作業及後續再防貪作為，根除機關貪瀆弊端再生。	成業管單位共同研討策進並提出或調整執行方案，俾提升廉政會報功能。 (1) 動態掌握機關政風資料與廉政異常狀況蒐報，針對民眾檢舉、上級交查或刑事偵查個案落實行政調查作業，另就機關風險業務或受矚目案件必要時辦理專案清查；因而發掘貪瀆違法線索時，迅速彙整必要資訊佐證簽報首長裁示並依法移送偵辦。 (2) 機關貪瀆個案遭調查移送或破獲而進入刑事追訴程序者，及時簽請追究檢討行政責任，落實刑懲併行原則；另檢討案發癥結研提具體再防貪作為，根除弊癥再生。		
		(三) 維護業務	1. 強化機關安全維護作為，預作防範與疏處	(1) 結合業管單位確實推動「提升矯正機關廉政效能具體執行方案」，對進出戒護區人員落實檢身工作、攜帶物品及其內務櫃實施檢查，並對於各舍房、工場、炊場等場所實施定期或不定期檢查，防範危險、違禁物品流入。 (2) 加強機關首長及專案期間（重要節慶、選舉或機關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2. 落實機密維護工作，提高保密警覺。	內辦理重大活動）之安全維護措施，並訂定專案維護措施，以防範危害及破壞事件。 (1) 會同統計室辦理不定期資安檢查，落實資訊控管機制，發現缺失陳核後檢討改進。 (2) 遇案協請辦理機敏業務（如：假釋審查等）專案保密措施。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貳、 行刑 業務	一、 調查 分類 業務	(一) 落實 調查 分類 業務	1. 加強收容人調查分類資料與個案分析，俾為研訂個別處遇計畫處遇之依據。 2. 加強辦理收容人資訊與數位影像建檔及傳輸。 3. 加強辦理更生保護工作視個案需求四方連結轉介安置、受刑人子女就學補助及落實收容人未成年子女照顧協助需求調查。	(1) 對新移禁收容人施以入監講習，促其遵守規定、服從管教。 (2) 實施直接與間接調查，蒐集個案背景、社會經歷資料，研判分析犯罪因素，訂定個別處遇計畫，並依實際需求修正。 (3) 加強幫派份子之個案分析及追蹤輔導，供戒護管理、教化輔導之參考。 對於新收及身分異動之收容人迅速建立影像資訊。 (1) 加強更生保護宣導，適時提供各項最新求才資訊。 (2) 收容人釋放前複查，視個案需求協助返鄉、輔導就業或申請資助旅費等。 (3) 若有多元需求須跨單位或跨專業合作協助之特殊個案，聯合當地衛政、社政、更生團體、勞政及家屬等共同召開轉銜會議，研商其出監後轉介安置等需求。 (4) 收容人新收時，調查其是否有未成年子女協助照顧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4. 加強結合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台東就業中心辦理轉介就業、轉介職業訓練相關活動。 5. 強化性侵害及家暴收容人身分辨識、移送輔導治療，及出監後順利銜接社區處遇。 6. 強化兒童及少年性剝削受刑人身分辨識、通報及宣導。 7. 持續辦理家庭支持與援助家庭方	之需求，及每學期受刑人子女就學補助宣導，並主動提供所需之協助。 (1) 結合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台東就業中心依一案到底就業服務流程辦理就業轉介，及與台東更生保護分會、就業服務機構維持緊密合作關係，依據個案需求辦理更生保護及就業職訓轉介、就業促進講習等。 (2) 對於假釋及期滿收容人，於出監前加強宣導更生保護及就業服務內容，並發給相關資料，以供其出監後參考運用。 (3) 加強性侵及家暴犯身分註記及依規定移送專業監獄治療，檢送相關輔導評估資料至其戶籍所在地之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及觀護人室，以利社區處遇銜接。 加強兒童及少年性剝削受刑人身分辨識、通報及宣導，協助通報安置保護兒童及少年。 (1) 目的：受刑人行為改變的動力來自於家庭支持與社會接納，故法務部近年大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案。	力推展以「家庭」為中心的服務方案，藉以強化收容人的家庭鍵結力、提升家庭溝通品質，進而修復並增進家庭關係，使收容人感念社會各界的幫助而改過遷善 (2) 內容：辦理面對面(電話)懇親、電子家庭聯絡簿、白玫瑰食物銀行、枕邊細語、社會福利資源諮詢、出監復歸轉銜等方案。 (3) 本年度積極引進相關社會福利團體向收容人介紹可協助家庭運用之資源，並落實辦理法務部矯正署之家庭支持方案。 (4) 本年度新增「把愛送到家」計畫，由社工師於年度間配合教化科活動，寄送信件予收容人家屬。內容以推廣家庭支持方案及家庭關懷之內容為主，如通訊接見辦理方式、監內活動方案及社會福利資源資訊等。期待能藉此建立本監與家庭之關係，更希冀促進家庭對收容人之關懷。強化家庭支持聯結，藉由各場舍收容人提出申請需關懷的家屬等相關問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二、 教化 業務	(一) 強化 教化 功能	1. 審慎辦理假釋及維持或廢止假釋、撤銷假釋、重罪不得假釋業務。	題，經社工師或教誨師評估，結合各科室承辦人迅速協助收容人需求，並適時解決或轉介他單位處理，使收容人能安心服刑。 (1) 審慎辦理收容人假釋作業及釋放前複查，以提供各執行保護管束機關追蹤考核之參考。 (2) 依法務部矯正署 112 年 12 月 28 日法矯署教字第 11203033960 號函辦理受刑人「假釋審核評估量表」，對於受刑人各項指標分數進行評分，並交由受刑人簽名捺印，以維護假釋之公正與公平性。 (3) 依據法務部矯正署 113 年 1 月 29 日法矯署教字第 11303002110 號函規定對於不同刑期之受刑人，分以不同公文陳報。 (4) 針對假釋付保護管束命令之送達依法務部矯正署 112 年 02 月 07 日法矯署教字第 11203004320 號函辦理，核准假釋者一旦於獄政系統接獲保護管束命令一律先交由該員簽收，但有交通問題等(如船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2. 推動生命教育及品格教育，辦理自殺防治相關	班銜接問題)則擇日辦理釋放。 (5) 將重罪累犯不得假釋受刑人之檢視作業列為本監風險管理(含內部控制)制度項目，透過教育訓練、案例宣導及相關檢視作業程序，避免將是類受刑人報請假釋；「對於符合刑法第 77 條第 2 項第 2 款之受刑人，以書面通知並告知申訴救濟之權益。 (6) 有關撤銷假釋、廢止假釋、廢止逕編(改列)三級或核予降級等不利處分或管理措施，依法務部矯正署 110 年 02 月 24 日法矯署教字第 11003007990 號函辦理，以符司法院釋字 799 解釋意旨。 (7) 本監聘請具有教育、法律、社會等學者專家及相關專門學識之人士，擔任本監假釋審查會外聘委員，針對符合假釋條件之收容人，導入假釋面談機制，務實假釋審核，降低渠等再犯率。 (1) 為使收容人經由教化課程，瞭解對生命之價值與尊重，由教化科施行各項生命教育相關輔導及課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方案。	程，協助在監收容人建立適當之情緒抒發方式與增強個人身心容納之窗。 (2) 不定期辦理生命教育講座或影片賞析等藝文活動，期望在監收容人透過他人之成功經驗建立個人生命目標與行動典範。 (3) 舉辦收容人手抄文章寫作，因本監地處離島，每逢氣候不佳，船運及空運即有停開之慮，進而影響其作業，造成戒護困擾。有鑑於此，乃持續辦理抄寫經書寫作活動並提供適當獎勵，讓收容人在作業閒暇亦可透過手抄經書平穩自我情緒、安心服刑，早日取得返鄉機會。 (4) 辦理自殺防治收容人生命教育壓力調適課程；針對獨居監禁、重罪累犯不得假釋、刑期逾 10 年以上及自殺防治列管受刑人為主，每月約 2 次，由教化科心理及社工專業人員授課，進行生命教育課程。 (5) 開辦幸福捕手課程：由本監收容人擔任自殺防治守門人並邀請外界心理師以實體蒞監或視訊方式進行團體授課，訓練本監收容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3. 落實收容人累進處遇考評。	人協助參與自殺防治工作。 (1) 參酌收容人刑期及在監之表現，採由嚴而寬方式管理，每月核算其處遇成績，並召開累進處遇會議，以昭慎重。 (2) 收容人相關進分、停止計分及核算起進分標準等，悉依照監獄行刑法、行刑累進處遇條例及署頒受刑人違反紀律之累進處遇分數統一裁量基準表等標準辦理。 (3) 管教人員應依相關法令，秉持公平、公正原則，確實辦理收容人累進處遇。 (4) 教化人員利用集會、個別及團體輔導時間，主動向收容人解釋累進處遇及假釋相關法令，以消除其疑慮。 (5) 依法務部矯正署 113 年 02 月 09 日法矯署教字第 11301400200 號函示重新推算受刑人起進分標準。		
			4. 加強特殊收容人輔導；引進專業人士入監輔導。	(1) 除了引進相關專業資源，將視情況邀請公益及宗教團體入監或以視訊方式辦理特殊收容人(含性侵、家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5. 加強列管及違規收容人輔導。	暴、高齡、身心障礙、重罪不得假釋、自殺防治等)之個別輔導與團體輔導。 (2) 針對身心障礙及高齡收容人，本監將辦理該類收容人適性活動，增強該類收容人於本監適應力。 (1) 目的：為讓列管及違規收容人有抒發情緒與溝通之管道，藉由社會志工、教誨志工及本監心理師(員)及社會工作師協助加強輔導教化。 (2) 不定時實施；由本監教化人員不定期施予個別及團體輔導。 (3) 本監目前有諮商室 2 間，除了有量表等專業衡鑑工具亦配置牌卡及桌遊等相關輔導媒介，以提升本監心理諮商功能，並使收容人進行個別輔導時得以放鬆、不易被打擾，以利輔導效能的提升。 (4) 辦理多元化輔導方案，針對違規舍受刑人每月約 2 次播放具有正向意義的生命教育影片，促使其改悔向上。 (5) 針對違規舍收容人教化科提供適當閱讀素材，讓受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6. 辦理法治教育及修復式司法相關議題。	刑人於違規期間能夠沉澱心靈；另選擇具教化意義之廣播媒材，讓違規收容人於舍房中心靈能有所成長。 (1) 「法治」乃依法而治，包容與尊重是人權法治之基本權利與責任，重點在於尊重與維護人性尊嚴與行為法則，使收容人都能瞭解到個人尊嚴及尊重他人的重要性，本監預計每年至少 1 次邀請專業人士蒞監辦理團體講座。 (2) 有關司法院釋字 796 號及釋字 801 號之解釋，運用各種集會加強宣導意旨，增進收容人對法令之瞭解，以維個人權益。 (3) 積極辦理法務部矯正署 113 年 10 月 14 日法矯署教字第 11303016130 號函示推動之「修復式司法」相關課程。 (4) 對於與被害人有意願修復之受刑人，協助進行修復式司法等相關流程與對話。 (5) 規劃以修復式司法相關經費邀請他監承辦人蒞監分享修復式司法辦理實例與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7. 辦理酒駕(癮)收容人處遇實施計畫。	經驗交流。 (1) 有鑑於酒駕(癮)問題的嚴重性，處遇系統性發展刻不容緩，本監參照法務部矯正署為因應酒駕犯收容現況，並掌握其特性，參酌公共衛生「三級預防」概念，規劃設計「矯正機關酒駕(酒癮)處遇方案」，期自入監、在監及出監三個階段，有效實施系統化的矯治處遇，建立正確認知、協助解決個案問題，促進行為改變。 (2) 延聘酒駕防制專業領域師資，於上下半年度各辦理 1 場酒駕防制宣導講座，每年度共 2 場。 (3) 對於具不能安全駕駛罪名之收容人，依據酒駕(癮)收容人處遇計畫，將合併毒品處遇辦理，或邀請社會資源講師入監宣導。 (4) 教誨師利用團體輔導時機宣導酒駕及飲酒之危害。		
			8. 辦理科學實證之毒品犯處遇模式計畫。	(1) 依法務部矯正署 114 年 3 月 12 日法矯署醫字第 11406000900 號函示辦理毒品施用者個別化處遇-新收評估階段、在監輔導階段、出監輔導階段。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9. 定期辦理文康活動。	(2)內容：提供基礎 7 大面向專題演講以及進階團體輔導，包括「成癮概念及戒癮策略」、「家庭及人際關係」、「職涯發展及財務管理」、「毒品危害及法律責任」、「衛生教育與愛滋防治」、「正確用藥觀念及醫療戒治諮詢」、「戒毒成功人士經驗分享」；進階處遇團體則為「家庭支持團體」。 (3)本年度將邀請專業講師開辦進階團體處遇課程，提升本監毒品處遇之量能。 (4)於收容人出監時進行毒品衛生教育宣導，並轉介相關單位提供協助，讓施用毒品者能順利復歸社會。 (5)相關測驗與表單適時存查以及輸入獄政系統，俾利將毒品犯之資料進行管考。 (1) 目的：提供各項文康器材，調劑收容人身心，提倡正當文康活動，以激發榮譽感及責任心。 (2) 內容：定期辦理寓教於樂文康活動，並補強文康活動用具及設施；活動有跳棋、跳繩、閱讀心得寫作、投籃、五子棋、母親節卡片設計、羽球、象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10. 加強社會資源並引進各類志工協助教化工作的推展。	棋、兵乓球、魔術方塊、書法、聖誕卡片、繪製反毒海報、環境佈置、卡拉OK 歡唱等靜態與動態活動，期能給予收容人人人皆有機會參加的文康環境，使其能更加積極參與並體會良性競爭之意義，以達到健全身心靈目的。 (1) 本監因位處離島，又限於天候因素交通不便，持續與其他團體接洽，邀請派員入監辦理或以捐助生活用品、二手書籍等方式協助教化工作推動。 (2) 借重志工各類領域涵養(宗教及才藝專長)和積極運用社會資源，俾利本監收容人教化輔導功效提昇。		
	三、作業業務	(一) 提升作業績效	1. 積極辦理委託加工作業。	(1) 持續辦理作業各項業務，培養受刑人一技之長，養成勤勞習慣，陶冶性情，期使受刑人出監後能立即適應職場環境。 (2) 承攬綠島地區之飯店、民宿業者被單等委託加工洗滌作業。 (3) 遇案時承攬砂畫委託加工作業。 (4) 為增加受刑人勞務項目及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2. 加強辦理自營作業。	收入，克服離島交通問題後與桃園千戶文創紙藝公司簽約委託加工摺紙蓮花作業。 (5) 委託加工價格之訂定係訪查其他矯正機關及本地同類加工產品之單價及完成作業項目之難易度，另聘請第三方公正人士擔任勞務委託加工議價會議之委員，以訂出合理勞務工資，俾保障受刑人合理作業報酬，並與廠商簽訂委託加工契約。 (1) 本監持續加強辦理自營作業，共有藝品、食品、農作及畜牧等四大項。 (a) 藝品：綠島大哥公仔、便條紙及明信片等，另規劃開發砂畫、賀卡及春聯販售。 (b) 食品：柴魚片大、小包裝、龍骨粉、吐司麵包、洛神花茶及小煎餅等，本年度規劃開發試作新產品（如：冰棒、林投果茶等）。 (c) 農作：種植各類時節蔬菜，疏緩離島地區蔬菜供應不足，增加受刑人勞作金收入。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3. 開辦職業訓練。	(d) 畜牧：飼養綠島山羊供遊客觀賞，強化受刑人生命教育。 (2) 與綠島當地旅遊業者策略聯盟，將本監列入重要導覽景點，增加綠藝工坊曝光機會，提升自營作業產品銷售額。 (3) 自營作業成品價格訂定均採計市場原物料成本，參考同類產品市價、產品合理利潤及本地一般勞工薪資等因素，提請自營作業成品評價會議審議，如遇有上列因素大幅變動時，將隨時召開前述會議，調整自營作業成品售價，避免產品利潤偏低及影響收容人勞作金權益。 (1) 為使受刑人學習職能，並符合目前社會熱門職業，開辦「美術班」與「食品烘焙班」等二項短期職業訓練班，另開辦「職前訓練」班，聘請專業人員授予勞工安全衛生等教育，接受職業相關知能等訓練，期使收容人出獄後順利就業。 (2) 職訓班學員結訓後均規劃配業自營作業工場，以達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4. 多元就業媒合方案。	到訓練及實習之訓用合一目的。 本監出監人數較少，故主要採取下列方式進行： (1) 彙整數家願意參與本監就業媒合的廠商，目前有意願參與本監媒合的廠商共計四家，有海山車業-機車維修保養；長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素食冷凍、調理、休閒食品製造、批發；丞光彩藝有限公司-各種包材、機械總匯及印刷機械操作；農業種植企業社-媒合從事務農產業。 (2) 本監收容人出監前三個月或陳報假釋核准之際，便以口頭告知收容人相關工作資料，並簽署參與媒合同意書，以利提供已參與本監媒合廠商有關收容人資料，待雙方面有意願則可完成媒合工作。 (3) 收容人出監後，本監持續進行電話聯絡訪談工作，詢問該員工作狀況或繼續協請相關單位媒合適當工作，並且紀錄成冊以利追蹤。 (4) 出監收容人不願意於本監合作的廠商處所工作，則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四、 衛生 業務	(一) 衛生 業務	1. 疾病預防。	協請當地更生保護分會繼續協助媒合工作。 (1) 落實收容人新收入監及每季健康檢查，新收健康檢查詳問過去病史、目前疾病及用藥情形，詳實記錄收容人健康狀況。 (2) 持續辦理每季健康檢查。 (3) 持續依法務部矯正署函示辦理新收收容人性傳染病（梅毒、愛滋病）、肺結核及全監年度肺結核篩檢。 (4) 辦理年度職員胸部 X 光檢查。 (5) 辦理各項健康教育宣導，如個人衛生習慣、傳染性疾病（愛滋病、梅毒、流感及新冠肺炎等等）、慢性疾病、皮膚病、精神疾病及用藥安全等相關知識，強化預防保健。 (6) 辦理監內收容人及職員各項疫苗接種。 (7) 加強收容人用藥安全管理，減少用藥浮濫、及藥物不良反應之發生，並依法務部矯正署函示持續推動收容人自主藥品管理。 (8) 強化收容人及職員 CPR 及 AED 急救訓練，辦理實地狀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2. 醫療照護 (含健康監 獄推動及實 踐計畫)。	況演練，熟練急救與簡易處理技巧。 (9) 按月陳報保外醫治名冊、衛生教育宣導及戒護外醫統計表至法務部矯正署備查。 (10) 落實感染管制措施，並依法務部矯正署及台東縣衛生局函示針對各種流行性傳染病加強防疫措施（如季節性流感、新冠肺炎及諾羅病毒等）。 (1) 配合本監二代健保承作醫療院（衛福部臺東醫院、臺東基督教醫院、安康診所及綠島衛生所）持續辦理監內健保門診（家醫科、內科、精神科、中醫科及牙科等）。 (2) 依二代健保規劃落實轉診制度，收容人病況經醫師看診有需要轉診者，戒護外醫至衛福部臺東醫院或其他醫療院所就診。 (3) 加強觀察療養房管理，病患需長期治療者、外醫返回仍需休養者或有突發性疾患等情況之收容人，安排於觀察療養房加強看護妥適照護，每日衛生科醫事人員或醫師前往關懷診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察。 (4) 加強罹病收容人之醫療照顧，對患有重病收容人提報矯正署審查，核准後移送台中監獄重病療養專區接受更適當之治療；當罹患重病、精神病、傳染病者釋放時，依法通知其居住地之警察及衛生機關處理，辦理轉銜通知。 (5) 收容人因病住院時，主動電話告知病患家屬，使其瞭解收容人之健康狀況，並鼓勵辦理接見，以家人關懷助其早日痊癒；對提出申請就醫之案件予以妥適處理及答覆。 (6) 收容人病發（危）時以電話立即通知家屬；視收容人病況依法檢具相關評估資料與醫療證明，陳報法務部矯正署辦理保外醫治，並於保外時效屆滿前派員訪視，依該員病情辦理展延等事宜。 (7) 經醫師評估符合身心障礙之收容人，協助進行身心障礙鑑定及該身分展延。 (8) 持續推動藥物自主管理。 (9) 強化皮膚病防治，透過一系列皮膚疾病預防措施、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3. 精神疾病與慢性 疾病收容人控管。	衛教宣導、隔離治療等作為，降低本監收容人皮膚病罹患率。 (10)加強宣導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成人預防保健服務」，新增 30 至 39 歲民眾可每 5 年篩檢一次健康檢查服務。安排綠島衛生所醫師入監成人健康檢查。 (11)收容人醫療欠費持續積極扣款、聯繫親友繳款，並宣導收容人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申請分期繳納、貸款或補助，以及尋求其他社會資源（包含矯正公益補助費、合作社公益金、資源回收款、收容人保管金利息等），無果後再循法務部矯正機關作業基金補助機制辦理。 (1) 在監精神疾病收容人造冊列管，加強與戒護科、教化科及調查分類科橫向聯繫，確實掌握精神疾病收容人身心動態。 (2) 有嚴重精神病且在監治療效果不佳之收容人，報請移送至台中監獄培德醫院精神療養專區收治。 (3) 按時慢性疾病列管收容人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4. 環境衛生。	回診治療，並依醫囑安排後續各項處置。 (4) 疑似嚴重精神病人協請精神門診進行「高風險個案」評估，並配合調查科辦理出監前相關轉銜與協調會議。 (5) 精神疾病列管個案主動安排醫師診療，經醫師評估有需要持續就診者於出監前完成通報衛生主管機關。 (1) 定期督導監內環境衛生消毒，徹底檢視並清除環境死角，滅除傳染媒介孳生源頭。 (2) 定期檢查炊場環境，安排醫師進行健康檢查，維護收容人飲食安全與健康。		
			5. 藥品管理與尿液檢驗。	(1) 健保藥品除辦理藥物自主管理與服用之場舍外，由衛生科統一管理，非藥品自主管理收容人之藥品集中於衛生科保管，每日發送至場舍由場舍戒護主管交收容人同服服用，並設藥品發放簽收簿及藥品檢查簿，加強送入藥品檢查。 (2) 製作收容人拒藥與申請報廢藥物登記簿，管控收容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五、 戒護 業務	(一) 戒護 安全	1. 戒護安全及 檢查。	人未服用藥物流向，每月上簽呈報首長閱核，並定期會同政風室與會計室進行收容人報廢藥品銷毀。 (3) 新收入監、借提返監之收容人，隔日實施尿液檢驗。 (4) 採定期或不定期方式針對全監收容人實施尿液抽檢，並每季實行毒品犯尿液檢查。 (5) 依法務部矯正署 112 年 6 月 28 日法矯醫字第 11206003300 號函辦理收容人尿液檢驗，依當年度送驗檢驗機構總檢體數，辦理「盲績效監測檢體」作業。 (1) 進出戒護區人員，原則一律實施檢查，但有緊急狀況或特殊事由，得免予檢查，對進出戒護區者之衣服、鞋帽及攜帶物品實施檢查。檢查時，請受檢人自行掀開口袋、帽子、物品包裝等，以供察看，並得使用金屬探測器或科技設備輔助檢查。 (2) 進出戒護區之通道門醒目處標示「進出戒護區請自動接受檢查」，對於違禁物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品之項目、得攜入之管制物品種類與數量及其管制規範等，予以公告及宣導。 (3) 各級督導人員應不定期抽查進出戒護區人員之檢查工作落實情形，必要時得會同政風單位實施。 (4) 秘書及戒護科長應會同政風人員，每月針對戒護區內職員辦公及休息處所等公共區域，至少實施 1 次突擊檢查，並將檢查結果陳送首長核閱。 (5) 基於戒護管理需要，訂定戒護區、外醫病房、戒護監外作業處所使用行動電話及智能穿戴裝置管理規範，並造冊列管，以便日後查考。 (6) 強化蒐證能力，配發隨身型高畫質小型攝影機，能於戒護事故發生時即時蒐證，以釐清戒護事故發生之原因避免爭議。 (7) 加強場舍安全檢查工作，每日實施場舍例行安全檢查，每 2 月檢查戒護區內各單位 1 次以上；每月 2 次集中警力實施突擊檢查；每季至少 1 次全監擴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大安全檢查，各類安全檢查均設簿登記，檢查時督導人員需在場，並實施抽檢及複檢。 (8) 查獲之違禁(管制)物品，應追查來源，必要時會同政風單位查處，將查處結果陳報首長。如屬於毒品或其他違反刑事法規之違禁物，應移送檢調偵辦。 (9) 落實外界送(寄)入財物之檢查，未經檢查之財物嚴禁受刑人接觸或取得，檢查時由值勤人員親自為之，並在監視系統下作業(專區)，如應視同作業收容人協助，應眼同戒護，落實防堵違禁物流入戒護區。 (10)每日於開封後由勤務中心派員檢查各舍房門窗、門鎖，測試緊急警訊系統，收封後檢查各工場門窗、門鎖等。 (11)每月派專人檢查保養各項消防、槍械設備，以確保戒護安全。 (12)訂定舍房巡查及勤務督導規範，審酌本監收容性質及風險等級，規劃執勤人員及各級督導幹部之巡查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頻率，落實勤務督導之責。 (13)各場舍及炊場、農場、營繕等區，均附設具鎖頭之工具箱，將作業工具或危險器具集中、固定保管，以防範意外事故。 (14)戒護人員於戒護外醫時一律穿著防彈衣並攜帶警棍、防護型辣椒水，以維戒護安全。 (15)強化無線警鈴設施，因離島地區鹽份問題容易故障，將原接收器訊號源接收端直接連接至中央台，避免因地形及水氣問題產生訊號衰減，無法及時接收延誤通報。 (16)開封、收封由科員、主任管理員實施臨檢巡檢，並於勤前教育導讀戒護手冊，落實檢身工作，瞭解勤務重點。 (17)勤務中心、戒護科、教區辦公室，運用監視系統，確實掌握囚情；加強對新收、出庭還押及外農、營繕等作業單位收容人之檢身及物檢工作，防止違禁物品流入。 (18)對於特殊收容人與高自殺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風險或欺凌事件之高加害或高被害風險收容人，列冊重點輔導，必要時簽准複聽，於接見或通信中，發現異常立即隔離調查，並主動給予關心，以避免及杜絕戒護事故。 (19)訂定「夜間及例假日開啟舍房門」標準作業程序，使戒護值勤人員有所遵循。 (20)為避免受刑人於夜間及例假日因違規、隔離等原因，致生分配於單人舍房而有單獨監禁情形，訂定本監「夜間及例假日舍房調配作業指引」。 (21)因應本監之特殊屬性及其作業型態，對於監外作業之戒護安全措施，提出精進措施，防杜類案再次發生。 (22)防治及處理收容人遭受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及其他欺凌事件具體措施：加強辦理戒護人員及收容人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及其他欺凌事件防治之教育宣導，對於具特殊性癖好、異性化性格及性徵及所犯為性侵案件者，加強其輔導、管理並轉介精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神科治療，以維戒護安全。 (23)違規舍收容人出舍房運動，開啟舍房門應有 2 名戒護警力協助，另於違規舍設立獨立運動場所，以防止收容人利用運動傳遞訊息及暴力攻擊。 (24)為防治傳染疾病，設立新收盥洗空間，能於入監第一時間盥洗，降低群聚感染。 (25)增設場舍對講系統，收容人反映問題按報告燈後，值勤人員於主管桌用對講系統與收容人雙向溝通談話，除能節省人力即時處理外，亦可避免收容人利用對話窗口趁機攻擊戒護值勤人員，降低戒護風險。 (26)爭取經費改善監視系統，分區汰換數位攝影鏡頭及增加儲存設備，以利執勤同仁監看舍房動態，避免收容人戒護事故發生。 (27)逐步汰換無線電系統，確保同仁執勤之通訊，達到即時回報、立即支援之機動效能。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2. 收容人生活管理措施。	(1) 舉辦收容人生活整潔競賽，養成收容人守秩序、禮貌、整潔之良好生活習慣，達成紀律要求，以維護戒護安全。 (2) 對收容人管教秉持「紀律要求從嚴，生活照顧從寬」，尊重收容人人格，以勸導代替要求，以輔導代替處罰，以身教代替言教，並以合情、合理之態度管教收容人，培養其自發、自覺、自治之精神，提高榮譽心與責任感，培養收容人自尊心理，進而啟發良知良能奮勉向上，穩定囚情。 (3) 依「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吸菸管理及戒菸獎勵實施計畫」之內容，協助收容人完成戒除菸癮計畫目標。 (4) 落實分類處遇及特殊收容人戒護管理；加強對幫派背景收容人列冊輔導，其各項動（生活作息、作業）靜（書信、接見）態每月檢討，防止戒護事故發生；幫派份子和特殊收容人列冊管理，每月召開幫派列管及特殊收容人管理會議，檢討各項戒護作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3. 加強自殺防治二級和三級預防之戒護管理。	為及列管人員之各項動態，預防戒護事故發生。 (5) 依「監獄受刑人移監作業辦法」第八點規定，辦理收容人移送適當矯正機關作業。 (6) 鼓勵收容人群居，增設交流對話窗口（窗型多人房），藉此考核後，配住改良式群居（門型多人房）。 (1) 配房作業以多人房為原則，如有單獨收容在單人舍房時，隨時注意身心狀況，勤務中心監控畫面應固定監看，螢幕分割大小應調整為值勤人員能清楚查看舍房內動態。 (2) 確實評估檢查舍房內有無助於自殺之硬體設施(備)或物品，舍房內以單層床組為原則，如設置雙人床組，其監視鏡頭裝設角度及涵蓋範圍必須確保無死角。 (3) 落實走動式巡查，發現受刑人以物品遮蔽視線時，立即要求移除物品。 (4) 發現受刑人不按照規定方位或蒙頭睡覺等異常情形，應勸導其改正。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4. 管理人員常年教育。	(5) 熟稔署頒緊急戒護外醫流程圖及緊急外醫檢核表。 (1) 按月召開科務會議，研討戒護管理相關事項，凝聚共識，發揮機關危機處理能力。 (2) 對新進管理人員訂定教育計畫，加強職前訓練、案例宣導與勤前教育。 (3) 講解矯正機關法令規章，依法行政，以增進管理人員守法知能，強化辦事能力。 (4) 鼓勵管理人員利用公餘時間，多閱讀書籍，以充實個人學識智能，提高工作能力。 (5) 加強術科訓練，使管理人員熟悉使用法定器械戒具。 (6) 強化戒護技能，由奉派參加戰技班並取得資格之學員擔任種子教官，利用每星期三、四勤前教育 10 分鐘及每月排定 1 小時時間，傳授及教導同仁八極拳、綜合逮捕術等戒護防身技能。 (7) 辦理「例行應變演練」，依據法務部矯正署 105 年 1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5. 防火、防 暴、防脫逃 及緊急醫療 之應變演 習。	月 19 日法矯署安字第 10504000540 號函，每月實施戒護事故狀況演練，強化同仁應變機制，提升危機處理能力，並利用常年教育或勤前教育時間，每半年實施至少 1 次之「應變兵棋推演」，俾以確保機關面對戒護事故發生時，能妥適因應處理。 (8) 適時講解事故案例分析研判，提供最妥善之解決方法，以增進管理人員實務知能與膽識。 (1) 依環境與特性，模擬日間、夜間及未開封日之各種假設狀況，訂定緊急應變計畫及任務編組，並實施在勤人員應變作為、機動勤務人力集結及緊急召回休班人員演練。 (2) 鑑於各種重大事故及災變常共伴發生，於緊急應變計畫中，就事故及複合式災害之應變妥為規劃。 (3) 處理重大事故，依事態演變成立三級指揮中心，啟動應變機制及任務編組，平時建置緊急代理人制度，確立緊急事故指揮權責及標準處理流程。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6. 加強視同作業收容人管理。	(4) 有關 114 年度「應變演習」，將依據當年度函示指示辦理。 (1) 依法務部矯正署 113 年 6 月 11 日法矯署安字第 11304010650 號函辦理，落實視同作業收容人管理與考核，依「受刑人作業實施辦法」及「矯正機關遴選視同作業收容人指引」等規定辦理遴選作業，後續亦須依「法務部矯正署所屬矯正機關視同作業收容人管理與考核參考指引」完善管考作為。各項作業應留有書面紀錄，以備查考。 (2) 嚴禁視同作業收容人涉入主要核心業務。 (3) 每年 7 月造冊全面清查現有視同作業收容人，避免任期過久；對於編制員額將視需求性，重新檢視滾動式調整，並報法務部矯正署核備。		
			7. 建立完整之名籍資料及加強科室協調，以利發揮輔助管教受刑人之功	(1) 收容人新收入監時，審核其應備之文件，依審核之資料詳實編製，建立執行時之各項文書資料與指紋建檔並審慎管理身分簿；運用電腦獄政系統即時登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效並落實名 籍管理工 作。	錄及建立正確名籍資料， 避免發生冒名頂替入監之 情事。 (2) 收容人執行中應經常查閱 身分簿，遇有行刑異動應 即時更正辦理並知會各相 關單位；若有另案待執行 時，於期滿或假釋前，務 必聯繫指揮執行之檢察 署。 (3) 遇收容人期滿或假釋出 監，應通知相關單位；辦 理釋放手續應詳實審核執 行指揮書之釋放日期，若 有縮短刑期者應一併確實 複查。 (4) 辦理收容人借提手續時， 應詳實審核函文身分無 誤，再允其提解出監；解 還時亦應確實核對人相表 與指紋表，會同戒護單位 勤務中心點收還押。 (5) 於每月月初陳報「預計期 滿出監受刑人核定名冊」， 會辦相關科室，俾利辦理 收容人釋放流程辦理順 遂，杜絕延遲釋放情事發 生。 (6) 收受具有時效性之公文書 應掌握送達時效，加強橫 向聯繫，避免影響收容人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六、 總務 業務	(一) 總務 業務	1. 加強宿舍設施檢修及環境清潔等，俾以提升同仁住宿生活品質；並加強敦親睦鄰工作。 2. 加強財產物品之管理與盤點。	權益。 (1) 定期檢修水電設施、門窗紗門、油漆粉刷等，提升同仁住宿品質。 (2) 汰舊更新傢俱設備及文康活動設施，凝聚同仁向心力。 (3) 定期派員至宿舍保養飲水設備濾心及熱水器水垢清理等，以維護同仁身體健康。 (4) 定期派員至宿舍周遭除草及水溝清淤，以保持宿舍環境清潔。 (5) 本監位處離島觀光區域，定期派收容人至監外景點區域維護環境清潔，除有敦親睦鄰之效，亦能增加本監能見度，讓外界對矯正機關有更深層之認知。 (1) 新增或異動財產依照登記憑證辦理財產產籍登記，並依規定黏貼財產標籤，未經許可不得私自移動，以達管用合一。 (2) 按月編列財產增減表、結存表，並定期核對帳物，確實掌握財產異動，以求帳物合一。 (3) 依法令規定，報廢逾期不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堪使用之財產，並依法令規定予以變賣，所得款項全數繳庫。 (4) 擬訂年度盤點實施計畫，奉核後，依計畫詳實盤點，務求帳物相符。 (5) 盤點結果作成盤點紀錄，簽請首長核閱。盤點結果倘有帳物不符情形，應追蹤列管處理，財產與非消耗物品盤點應於年度終了前辦理完竣。 (6) 年度盤點時檢視並更正財產標籤與財產增加單之取得日期登載一致。 (7) 財產管理人員應隨時與財舍聯繫並注意財產異動，若有異動，填妥財產異動單，製作財產異動清冊並同步於電腦建檔作業。 (8) 配合法令、國產署及國家人權博物館(白色恐怖綠島人權園區)土地移撥政策，逐步辦理本監所屬原綠島技訓所及綠洲山莊之產權移轉。		
			3. 加強收容人副食品之驗收及炊事環境衛生，藉以改善提升	(1) 收容人副食品驗收時由秘書會同政風室、會計室依「法務部矯正署所屬矯正機關健全收容人伙食品質計畫」落實查驗，並應就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收容人伙食品質。	每樣主、副食品之規格、品質、數量、重量、有效期限及包裝等詳細檢查，並將查驗結果登入副食進貨查驗單內。		
			4. 改善收容人給養並嚴密收容人伙食管理業務。	(2) 每月並由秘書率隊會同相關科室實地檢查炊事作業及炊場環境，詳加檢視查核，以強化炊場安全衛生防護工作和伙食安全相關事項，以提升收容人伙食品質。 (1) 副食品之採購，每半年參加台東 1 區矯正機關聯合採購招標，嚴格訂定規格數量品質，瞭解市場行情後訂定合理價格，期能以良好採購品質辦好收容人伙食給養業務。 (2) 炊場飲食衛生之各項器具，如菜桶、湯桶等均採用保溫之不鏽鋼製品，門窗均設置紗門紗窗，避免蒼蠅滋生傳染疾病；並維持冷藏、冷凍庫各一座，備用冷凍（藏）庫一座之正常運作，俾利收容人副食品之儲存及保鮮。 (3) 每月召開收容人膳食改進會議，由各場舍輪流推派代表參加，共同研議伙食興革意見，並製成紀錄作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為改進依據。 (4) 依季節氣候提供不同口味之伙食，供收容人消暑禦寒，並配合因身體、宗教或國情不同之收容人，換發適當食物飲食菜餚，以符合其所需。 (5) 每月辦理收容人慶生活動，每位壽星發給大雞腿及紅蛋各 1 份，使收容人備感溫暖。 (6) 節慶辦理收容人加菜，使其在監亦能歡渡佳節氛圍，減少思鄉之苦。 (7) 加強查察炊場主、副食品進貨驗收作業，於廠商送交食材時，依「法務部矯正署所屬矯正機關健全收容人伙食品質計畫」採初驗（炊場主管、伙食管理）、抽驗（政風、會計）、複驗（膳食小組召集人）三階段查驗，並按月施行主、副食實物盤查一次或不定時檢驗其品質之良窳，確實做好給養工作，防止弊端發生。 (8) 每月由不同場舍由收容人擔任監廚，代表全監收容人協助炊場對伙食質量管控，做好收容人伙食改善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5. 落實檔案管理計畫、充實檔案庫房設備及推廣檔案應用服務。	溝通之尖兵。 (1) 明定檔案分類歸檔、點收、立案編目、保存年限，由專人負責將歸檔之案件清點受領。 (2) 訂定檔案管理中長程計畫、年度計畫及清查計畫，配合內控查核機制辦理評估，以提出具體之檢討改進方案。 (3) 依規定各科室辦畢之公文按時歸檔賡續辦理編案建檔、清查、整理、清理、銷毀、教育訓練、目錄彙送、機密檔案管理等檔案管理、庫房管理等相關作業。 (4) 每半年一次彙送檔案目錄至檔案管理局。 (5) 整理零星尚未建檔各年份現行檔案，重新著錄來源案件內容、案卷目次表、案卷封面及背脊等。		
			6. 加強公文電子化作業。	持續推動行政院「永續能源政策綱領」之節能減碳理念，辦理各項公務電子化相關事項。 (1) 公文交換作業：原則上發文一律採電子公文交換，除密件或收文者無電子交換系統者外，另有例外應檢附「發文未使用電子交換原因回復單」註明原因。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7. 改善職員辦公廳舍環境或其他相關設施。	(2) 公文線上簽核：公文簽核、會辦及申領物品等一律採用線上簽核系統。 (3) 電子化會議：會議除經報准無法採用電子化外，原則一律採用電子化會議。 (1) 加強辦公廳舍定期維修及油漆粉刷，以美化環境。 (2) 強化茶水間設備：為照顧同仁用餐環境及方便性，於茶水間，備飲水設施及簡易烹調設備等供同仁使用。		
			8. 落實消防、高壓電定期檢測及機具保修工作。	(1) 每半年辦理發電站高低壓電檢測、每年辦理消防設施等定期檢測，每兩年辦理公共建築物安全檢查簽證作業，其結果除測試設備並定期上網公告外，亦作為本監改善設備之參考。 (3) 飲水設備、冷氣機、公務車輛、鍋爐及發電機等設備，均責成專人負責保養操作、定期檢查，以維設備正常使用狀況。		
			9. 督促各項採購執行進度、品質，並避免弊端產生，確實執行政府採	(1) 採購案件依其金額及特性，確實依採購法及相關規定辦理，不得意圖規避採購法之適用。 (2) 加強防範採購作業對於圍標、妨礙競標、綁標、洩密		

法務部矯正署綠島監獄 114 年（1-12 月）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 及金額 (單位： 仟元)	備註
類	項	目				
			購業務。	等不法情事。 (3) 加強採購人員相關專業知識，以利採購案件所有流程皆依採購法及其相關規定辦理。 (4) 辦理公告金額(壹佰伍拾萬元)以上工程類標案，採購人員於每月 5 日前，至「公共工程雲端系統」「工程管理雲-標案管理」填報上月份執行進度，進度如有落後情形，務必填報相關原因資料，並請檢核資料正確性，俾利追蹤管考。		